

证券代码：000731

证券简称：四川美丰

公告编号：2021-03

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被留置调查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21年1月27日下午收到渠县监察委员会的《立案通知书》和《留置通知书》，主要内容为：渠县监察委员会决定对公司副总裁王文立案调查；被调查人王文因涉嫌行贿犯罪，对其自2021年1月26日21时起实施留置。

截至目前，公司未收到渠县监察委员会立案调查所涉具体事项的书面通知，也不知晓所涉事项及原因。

王文先生自2012年3月9日起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，主要负责对外投资及新产品、新技术研发工作。公司董事会已授权相关高管代为履行职责，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，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